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命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选举徐中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1,2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48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职工代表监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中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徐中华先生，198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台州新世纪集团公司外贸、台州英伦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总经理、宁波泰锋贸易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台州市亿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台州巨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职工代表董事的选举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职工代表董事的履历，我们认为徐中华先生符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职工代表董事岗位，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选举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事项。

四、备查文件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